

B030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1000 证券简称:唐山港 公告编号:临2020-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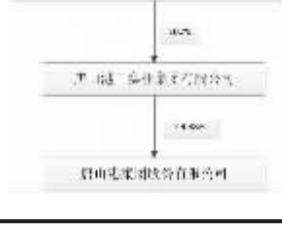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国有股权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事项不会导致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0年11月6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港实业”）转来的《唐山市财政局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划转唐山市新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7户市属企业部分国有资本有关事项的通知》。根据该通知，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唐山市国资委”）将持有的唐港实业10%的国有股权一次性划转给河北省财政厅持有，充实社保基金。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不改变唐港实业现有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前，公司的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本次国有股权划完成后，公司的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目前，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事项正在办理中。

二、本次股权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唐山港实业，实际控制人仍为唐山市国资委，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4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类 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曹松翠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1年7月21日

住所:安徽省滁州市南京北路218号

经营范围:非织造布及其制品制造、销售；合成纤维制造、销售；纺织材料销售；非织造布及其制品、机械设备、零配件、纺织原辅材料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开发、建设、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88037 证券简称:芯源微 公告编号:2020-043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送达的《关于更换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国信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原委派谭杰伦先生和张毅先生为保荐代表人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现因谭杰伦先生工作变动，国信证券委派杜畅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谭杰伦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对公司持续督导职责。杜畅先生具备多年投资银行业务经验，能够胜任公司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代表人的工作职责。

杜畅先生，保荐代表人，现任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执行副总经理，具有多年投资银行业务经验，曾先后参与或负责蓝科高新IPO项目、舜天船舶IPO项目、华宇软件IPO项目、福能股份IPO项目、中科信息IPO项目、远兴能源非公开发行项目、晋西车轴非公开发行项目、福能股份非公开发行项目等。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7日

股票代码:600895 股票简称:张江高科 编号:临2020-035

上海张江高科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杰昌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借款展期对象:上海杰昌实业有限公司
- 股东借款展期金额:28,200万元(分期履行)
- 股东借款展期期限:一年(自股东借款手续完成、股东借款发放之日起计算)
- 展期借款利率: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
- 关联关系:上海张江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向上海杰昌实业有限公司提供18,800万元股东同比例借款展期,由于上海张江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因而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一、股东借款展期概述

上海杰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昌实业”)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万元整,本公司持股比例为60%,上海张江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江医疗器械公司”)持股比例为40%。

为确保杰昌实业经营顺利进行,2019年11月至2020年6月期间,本公司及张江医疗器械公司累计向杰昌实业提供47,000万元的股东借款,其中本公司向杰昌实业提供28,200万元股东借款,张江医疗器械公司向杰昌实业提供18,800万元股东借款,股东借款期限为一年,股东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

现经杰昌实业双方股东商议,为了配合杰昌实业后续的资金周转,双方股东将分期向其提供股东同比例借款展期,借款总额期人民币47,000万元,期限一年,股东借款利率为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上浮10%。本公司持有杰昌实业60%的股权,将分期向其提供28,200万元股东借款展期,张江医疗器械公司持有杰昌实业40%的股权,将分期向其提供18,800万元股东借款展期。

由于张江医疗器械公司的控股股东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因而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该事项已经公司七届三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本公司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尚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

二、关联方介绍

张江医疗器械公司成立于2004年3月,法定代表人楼琦。公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张江高科园区郭守敬路351号2号楼602#-06室。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亿贰仟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医疗器械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高科技成果转化、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建筑业(按许可证经营)、创业投资、物业管理、建材销售。张江医疗器械公司现有股东为张江集团,持股比例51%,及上海合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49%。

三、股东借款展期协议主体基本介绍

杰昌实业成立于2001年8月13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合庆镇庆达路315号,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法定代表人卢缨。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和经营,仓储(除危险品),物业管理,商务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杰昌实业经审计的财务状况为:资产总额42388.29万元,资产净额-1786.04万元;2019年的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2570.67万元。

截止2020年9月30日,杰昌实业未经审计的财务状况为:资产总额45449.12万元,资产净额-3046.11万元;2020年1-9月的营业收入464.26万元,净利润-1260.07万元。

上海张江高科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7日

股票代码:002668 股票简称:奥马电器 公告编号:2020-088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国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3,494,91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1318%,其中合计133,494,912股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100%,累计133,494,912股被冻结及轮候冻结,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10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公司控股股东西藏融通金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众金”)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4,914,59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4447%,其中合计134,914,584股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约为100%,累计134,914,584股被冻结,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约为10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国栋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新增轮候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新增轮候冻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轮候冻结股数(股)	轮候机关	轮候期限	委托日期	冻结深度	本次轮候冻结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赵国栋	106,647,219	(2019)津01执585号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20/11/03	冻结金额股+红股+红利	70.14%	

2.股份被冻结的原因

公司发现上述轮候冻结事项后,立即与赵国栋先生联系,获知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系因其与深圳市东土优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担保纠纷所致。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累计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1.累计被冻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累计被冻结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西藏融通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134,914,597	134,914,584	100%	12.4447%
2	赵国栋	133,494,912	133,494,912	100%	12.318%

2.累计轮候冻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轮候冻结股数(股)	轮候机关	轮候期限	委托日期	冻结深度	本次轮候冻结股数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赵国栋	123,232,933	包头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11/21	冻结金额股+红股+红利	92.32%	
2	赵国栋	133,494,912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9/11/23	冻结金额股+红股+红利	100.00%	
3	赵国栋	133,494,912	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8/12/13	冻结金额股+红股+红利	100.00%	
4	赵国栋	133,494,912	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9/2/20	冻结金额股+红股+红利	100.00%	
5	赵国栋	123,232,933	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9/7/23	冻结金额股+红股+红利	92.32%	
6	赵国栋	133,494,912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9/11/15	冻结金额股+红股+红利	100.00%	
7	赵国栋	133,494,912	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19/12/19	冻结金额股+红股+红利	100.00%	
8	赵国栋	133,494,912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36个月	2020/09/23	冻结金额股+红股+红利	100.00%	
9	赵国栋	105,647,219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9)津01执585号	36个月	2020/11/03	冻结金额股+红股+红利	70.14%	

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国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3,494,912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318%,其中合计133,494,912股被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100%,累计133,494,912股被冻结及轮候冻结,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为100%。公司控股股东融通金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4,914,597股,占公司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06日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山西壶化 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以上通过,即经本次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议案201、《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9,940,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4,968,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通过

议案202、《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9,94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弃权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